

# 苏州市教育学会

苏教会〔2026〕10号



## 关于组织征集“十四五”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 案例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教育学会、各会员学校：

“十四五”以来，各市（区）教育学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教育评价改革精神，深化教育改革，取得重要阶段成效，涌现了一大批先进典型。为充分展示我市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典型案例，及时总结科研成果、宣传推广典型经验，现就做好“十四五”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典型案例征集工作有关事项，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申报单位

各市（区）教育学会及学校（含幼儿园）、苏州市教育局直属单位（学校）、苏州市教育学会会员单位及分支机构。

### 二、申报要求

1. 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例必须依托教育学会课题，包括国家级、省级教育学会课题、市级教育学会重点课题，且该课题在

2021 年-2025 年之间已结项；

2. 成果和案例应符合国家、省、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，突出教育科研实践创新，体现特色，富有成效，对破解教育实践重点热点难点问题，具有重要示范意义和推广价值；

3. 成果和案例的研究单位覆盖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、幼儿园和中高职业学校，各市（区）教育学会可在初评基础上可择优推荐 5 项成果或案例（择优排序），市教育局直属单位（学校）限推荐 1 项成果或案例，字数控制在 8000 字以内，并在正文前附 300 字左右摘要。

### **三、申报结果**

教育学会组织专家遴选，评出若干个优秀科研成果和案例项目，对入选项目颁发证书，并做好汇编出版工作。

### **四、申报材料**

请各申报单位填写《苏州市教育学会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例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和《苏州市教育学会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例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，WORD 电子版和打印盖章后扫描的 PDF 版，于 3 月 20 日之前，发送苏州市教育学会。

联系人：徐燕萍，联系电话：15850052111。

附件：1. 苏州市教育学会“十四五”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

例申报表

2. 苏州市教育学会“十四五”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例申报汇总表

3. 苏州市教育学会“十四五”教育科研实践成果和案例的样例

